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设计简况

本项目总设计单位为北京京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落实了防止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2.施工简况

工程土建和主体工程设备施工单位为北京市朝阳田华建筑集团公司，项目建设过程严格按照“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首钢医院泌尿中心科研楼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施工，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

3.验收过程简况

建设项目于2010年9月17日工程竣工开始调试、试生产。建设单位于2016年4月18日启动验收工作，委托北京市环境保护监测中心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服务工作，2016年8月30日至31日，北京市环境保护监测中心开展验收监测工作，2016年10月完成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工作。2018年7月组织召开验收会，提出验收意见，验收工作组认为项目建设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二、其他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规章制度

制定了《医院医疗废物管理办法》、《北京大学首钢医院医疗废物流失、泄漏、扩散和意外事故应急预案》、《污水处理人员安全防护规定》等规章制度。

（2）环境监测计划

医院按照“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关于首钢医院泌尿中心科研楼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按计划进行了废水、废气、噪声源、固体废物及有害废液监测，监测结果表明均达标排放。

2.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感染性废物、损伤性废物等医疗废物均定期按时由北京环境卫生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清运处置，水处理污泥由北京市顺帆环卫服务责任公司清掏，含汞废物做为危险废物由北京生态岛可及有限公司进行处置。生活垃圾按时清运。

北京大学首钢医院

2018年7月24日